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 
聯絡人：林后駿  
聯絡電話：02-23565269  
傳真：02-2397-6875  
電子信箱：moi1719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2026506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01000000A112026506500-1.odt)

主旨：本部訂於本（112）年8月間，辦理「租賃實價登錄系統操作說明線上視訊課程」及「包租代管資訊提供系統操作說明線上視訊課程(業者)」，請轉知各地方公會及所屬業者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租賃實價登錄系統操作說明線上視訊課程，於本年8月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至12時辦理，課程網址 ([https://youtube.com/live/e70J\\_7ipn-4?feature=share](https://youtube.com/live/e70J_7ipn-4?feature=share))於當日上午9時50分開放進入。
- 二、包租代管資訊提供系統操作說明線上視訊課程(業者)，請擇一場次參加，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112年8月9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4時，課程網址於當日下午1時50分開放進入。
  - (二)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至12時，課程網址於當日上午9時50分開放進入。
  - (三)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2時至4時，課程網址於當日



下午1時50分開放進入。

(四)課程網址請至本部地政司租賃條例專區之「宣導」項下查詢(網址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content/89?mcid=4905>)

三、旨揭課程均無需報名，檢附線上視訊課程表1份。

四、副本抄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，請於官方網頁及相關管道宣傳課程資訊，並請所轄業者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晶茂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康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部地政司(不動產交易科)



裝

訂



線